

<<国际贸易单证理论与实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国际贸易单证理论与实务>>

13位ISBN编号：9787566300126

10位ISBN编号：7566300121

出版时间：2011-5

出版时间：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作者：聂清 等主编

页数：29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国际贸易单证理论与实务>>

内容概要

单证业务是国际贸易业务的重要环节之一。

本书以进出口业务中的主要单证为研究对象，在介绍国际货物买卖合同、贸易术语、国际货物运输保险、结算方式以及报关退税等国际贸易实务知识的基础上，结合最新国际贸易惯例，重点分析了各种单证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制作方法。

为便于读者掌握和熟悉单证业务，本书还提供了单证审核和单证制作的相关练习题。

本书内容详实，阐述由浅入深、通俗易懂，操作性强，紧密结合单证实务，可作外贸单证实务课程的教学用书，为人中专院校的国际经济贸易专业和财经类专业的学生使用，也可作为进出口贸易企业相关人员的培训教材和单证实务操作参考用书。

<<国际贸易单证理论与实务>>

书籍目录

第一篇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知识

第一章 货物进出口贸易操作流程

第一节 交易前的准备

第二节 交易磋商与合同订立

第三节 进出口合同的履行

第二章 贸易术语

第一节 贸易术语的含义与作用

第二节 与贸易术语有关的国际惯例

第三节 《2010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第四节 使用贸易术语时应注意的事项

第五节 不同贸易术语之间的费用折算

第三章 国际货物运输与保险

第一节 国际货物运输

第二节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

第四章 国际贸易结算方式

第一节 传统的国际贸易结算方式

第二节 新型国际贸易结算方式

第三节 国际贸易结算方式的选用

第五章 报关和退税

第一节 进出口货物通关

第二节 出入境货物报检工作

第三节 出口收汇和进口付汇核销

第四节 出口退税

第二篇 国际贸易中的单证

第六章 国际贸易单证概述

第一节 单证的作用

第二节 制单原则

第三节 审单原则

第四节 单证管理

第七章 票据

第一节 汇票

第二节 本票与支票

第八章 托运单证

第一节 进出口货物托运

第二节 报检和报关单据

第九章 结汇单证

第一节 发票

第二节 运输单据

第三节 保险单据

第四节 包装单据

第五节 原产地证明书

第六节 商品检验证书

第七节 其他单据

第三篇 国际贸易单证实务

第十章 信用证审核实例

<<国际贸易单证理论与实务>>

第十一章 单证制作实例

第一节 汇票制作实例

第二节 单证制作实例

第十二章 单证的审核实例

附录一：《托收统一规则》

附录二：《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

附录三：《关于审核跟单信用证项下单据的国际标准银行实务》

附录四：信用证制单实例

附录五：单证样本

参考文献

<<国际贸易单证理论与实务>>

章节摘录

3.信用证方式是纯单据业务。

UCP600规定：“银行处理的是单据，而不是单据可能涉及的货物、服务或履约行为。”

“银行对任何单据的形式、充分性、准确性、内容真实性、虚假性或法律效力、或对单据中规定的或添加的一般及/或特殊条件，一概不负责”。

在处理信用证业务时，银行只审查受益人所提交的单据是否与信用证条款相符，以决定其是否履行付款责任。

简而言之，信用证方式的特点可以概括为“一个原则，两个‘只凭’”。

一个原则，即：“单据与信用证相符”原则，受益人提交的单据必须与信用证条款相符。

两个‘只凭’即：只凭信用证条款办事，不受买卖合同的约束；只凭规定的单据行事，不问货物的实际情况。

（五）信用证业务中的风险防范 信用证方式建立在银行信用基础之上，银行充当了进出口双方的中间人和保证人，一手交单、一手付款，还可给进出口方提供资金融通。

故而，以信用证方式支付货款的条件普遍受出口方欢迎，同时也能为进口方接受，从而有利于交易的达成和国际贸易的发展。

但是，信用证方式并不是完美无缺的。

实务中，进出口双方都可能面临风险，遭受一定的损失。

为此，在实际业务中使用信用证方式结算货款，各主要当事人都应该注意保护自己的利益。

1.出口方对信用证风险的防范 （1）认真评估进口方资信。

订立合同前，应做好对进口方资信的调查，以防进口方不开信用证、不及时开证，或在信用证中提出无理要求使出口方无法照办或者须付出巨额费用方能办到，甚至在信用证中设下陷阱或者开立假信用证进行诈骗。

（2）妥善约定买卖合同中的支付条款。

买卖合同是开立和审核信用证的基础和依据，进出口双方在订立支付条款时必须明确完善，以使交易顺利进行、合同全面履行。

在采用信用证方式时，买卖合同的支付条款通常包含：开证时间、开证行、信用证的类别、到期日和到期地点、银行费用等内容。

（3）认真审查信用证。

信用证业务中，开证行的资信是对出口方利益的最大保障，出口方应会同通知行审核开证行的资信，应审核所收到的信用证中是否有开证行的保证付款文句，信用证条款是否与买卖合同的规定一致，开证行付款前卖方是否掌握货权，信用证条款中是否隐含有不能接受或不能做到的条款，如果发现问题，出口方应立即通知开证申请人（进口人）通过开证行对信用证进行修改。

对开证行直接寄来的或由开证申请人转交的信用证，出口方应委托开证行在出口地的联行或代理行核对信用证上的密押，以证实信用证的表面真实性。

（4）严格按照买卖合同规定交货。

作为信用证受益人，出口方仅凭信用证项下的相符交单即可获得开证行或其指定银行的承付或议付。但作为买卖合同的一方，出口方必须遵守合同规定的交货义务，否则进口方仍有权按照买卖合同的规定向出口方索赔。

（5）做好单据的制作和审核。

出口方必须提交相符单据，以获得信用证项下开证行的付款保证。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